

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 关于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 关于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说明

七、 关于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
说明

八、 关于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
明

九、 关于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
说明

十、 关于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情况说明

十一、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关于民政和扶贫开发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拟订民政事业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

2. 落实社会救助各项优惠政策，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指导有意愿的特困老人集中供养和孤儿集中收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城市低收入家庭儿童福利临时救助的审批管理工作；负责城乡低保、城乡低收入、“五七工”孤儿生活补贴、受艾滋病影响儿童等困境人员救助资金的发放。

3. 承担全区性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基金会登记管理和监督责任；承担职责范围内的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4. 落实制定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的规划、政策和标准；指导加强和完善城乡基层政权及社区治理，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

5. 负责全区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工作；负责区内行政区域的设立、撤销、调整、更名、界线变更及政府驻地迁移的预审上报工作；负责与毗邻县（区）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调处区内边界争议纠纷，负责全区行政区域界线界桩、标志物的管理保护工作；负责全区国家标准地名标志物的设置维护和更新工作，负责全区门牌编码审批和发布工作；负责少数民族语地名的拼写、译写和规范化工作；负责全区地名信息化和国家地名数据库建设工作，负责全区地名档案的归档更新，地名信息统计工作。

6. 负责婚姻登记工作，承担婚姻登记信息管理，推进婚俗改革。

7. 落实老年人福利和养老服务业发展规划、法规草案、政策，推进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管理；指导全区养老机构和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机构建设和管理。

8. 落实儿童福利、儿童收养和儿童保护政策；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体系和困

境儿童保障制度；负责儿童收养登记、未成年人保护机构管理。

9. 落实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政策。

10. 落实残障福利发展政策，指导残障福利和康复辅助器具行业发展；指导民政职责范围内的精神卫生工作。

11. 制定全区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和职业规范，指导社会工作人才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12. 落实党中央、自治区党委脱贫攻坚工作的决策部署，牵头拟定对口协作扶贫计划、重大政策措施并督导考核，开展协作扶贫工作。

13.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监管工作。

14. 完成区委、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5. 有关职责分工。

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区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发展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6 个处室，分别是：民政办公室、社会救助办（扶贫办）、社会福利办、地名办、残联办、慈善办。

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编制数 3，实有人数 3 人，其中：在职 3 人，增加 0 人；退休 0 人，减少 0 人；离休 0 人，减少 0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94.3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7.76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79.34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38.4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基金预算拨款	76.00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39.8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36.1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2.79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3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0.5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0.55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103.92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103.92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1.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71
基金预算拨款	12.4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88.40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398.23	支出总计	398.23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398.23	293.76	179.34	38.42	39.85	36.15				0.55	103.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2.79	200.72	162.30	38.42						0.55	91.52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98.06	97.51	97.51							0.55		
208	02	01	行政运行	60.41	60.41	60.41									
208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10	12.10	12.10									
208	02	06	社会组织管理	3.00	3.00	3.00									
208	02	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6.50	16.50	16.50									
208	02	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5.50	5.50	5.5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0.55									0.5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9	6.29	6.2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9	6.29	6.29									
208	10		社会福利	118.83	27.52	18.50	9.02							91.31	
208	10	01	儿童福利	2.00	2.00	2.00									

编制部门：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08	10	02	老年福利	24.33	23.02	14.00	9.02							1.31	
208	10	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92.50	2.50	2.50								90.00	
208	11		残疾人事业	24.42	24.24	22.00	2.24							0.18	
208	1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00	17.00	17.00									
208	11	05	残疾人就业	1.00	1.00	1.00									
208	11	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4.00	4.00	4.00									
208	11	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42	2.24		2.24							0.18	
208	19		最低生活保障	6.50	6.50	6.50									
208	19	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50	3.50	3.50									
208	19	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00	3.00	3.00									
208	20		临时救助	5.50	5.50	5.50									
208	20	01	临时救助支出	5.00	5.00	5.00									
208	20	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0.50	0.50	0.50									
208	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4.00	4.00	4.00									
208	21	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00	4.00	4.00									
208	25		其他生活救助	0.18	0.16		0.16							0.02	
208	25	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0.18	0.16		0.16							0.02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0	29.00	2.00	27.00								

编制部门：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0	29.00	2.00	27.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3	4.33	4.33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3	4.33	4.33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54	3.54	3.5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79	0.79	0.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71	12.71	12.71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2.71	12.71	12.7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2.71	12.71	12.71									
229			其他支出	88.40	76.00			39.85	36.15					12.40	
229	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88.40	76.00			39.85	36.15					12.40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87.70	75.30			39.85	35.45					12.40	
229	60	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70	0.70				0.70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398.23	83.74	314.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2.79	66.70	226.09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98.06	60.41	37.65
208	02	01	行政运行	60.41	60.41	
208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10		12.10
208	02	06	社会组织管理	3.00		3.00
208	02	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6.50		16.50
208	02	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5.50		5.5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0.55		0.5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9	6.2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9	6.29	
208	10		社会福利	118.83		118.83
208	10	01	儿童福利	2.00		2.00
208	10	02	老年福利	24.33		24.33
208	10	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92.50		92.50
208	11		残疾人事业	24.42		24.42
208	1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00		17.00
208	11	05	残疾人就业	1.00		1.00
208	11	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4.00		4.00
208	11	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42		2.42
208	19		最低生活保障	6.50		6.50
208	19	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50		3.50
208	19	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00		3.00
208	20		临时救助	5.50		5.50
208	20	01	临时救助支出	5.00		5.00
208	20	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0.50		0.50
208	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4.00		4.00
208	21	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00		4.00
208	25		其他生活救助	0.18		0.18
208	25	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0.18		0.18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0		29.00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0		29.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3	4.33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3	4.33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54	3.54	

编制部门：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	※	※	1	2	3	※
210	11	03	0.79	0.79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1			12.71	12.71		住房保障支出
221	02		12.71	12.71		住房改革支出
221	02	01	12.71	12.71		住房公积金
229			88.40		88.40	其他支出
229	60		88.40		88.4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29	60	02	87.70		87.70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29	60	06	0.70		0.70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支出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293.7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17.76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76.00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72	200.72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3	4.3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71	12.71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76.00		76.00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293.76	支出总计	293.76	217.76	76.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217.76	83.74	134.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72	66.70	134.02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97.51	60.41	37.10
208	02	01	行政运行	60.41	60.41	
208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10		12.10
208	02	06	社会组织管理	3.00		3.00
208	02	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6.50		16.50
208	02	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5.50		5.5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9	6.2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9	6.29	
208	10		社会福利	27.52		27.52
208	10	01	儿童福利	2.00		2.00
208	10	02	老年福利	23.02		23.02
208	10	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50		2.50
208	11		残疾人事业	24.24		24.24
208	1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00		17.00
208	11	05	残疾人就业	1.00		1.00
208	11	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4.00		4.00
208	11	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24		2.24
208	19		最低生活保障	6.50		6.50
208	19	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50		3.50
208	19	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00		3.00
208	20		临时救助	5.50		5.50
208	20	01	临时救助支出	5.00		5.00
208	20	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0.50		0.50
208	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4.00		4.00
208	21	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00		4.00
208	25		其他生活救助	0.16		0.16
208	25	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0.16		0.16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0		29.00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0		29.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3	4.33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3	4.33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54	3.5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79	0.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71	12.71	

编制部门：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2.71	12.7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2.71	12.71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总计	83.74	71.60	12.1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0.74	70.74	
301	01	基本工资	17.27	17.27	
301	02	津贴补贴	12.96	12.96	
301	03	奖金	11.33	11.33	
301	07	绩效工资	5.77	5.7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29	6.2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4	3.54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79	0.79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8	0.0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2.71	12.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4		12.14
302	01	办公费	1.21		1.21
302	07	邮电费	1.25		1.25
302	11	差旅费	2.05		2.05
302	17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302	28	工会经费	0.79		0.79
302	29	福利费	1.11		1.11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5		4.35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8		0.3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86	0.86	
303	05	生活补助	0.86	0.86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服务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补助 支出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建 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建 设）	对企业补 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134.02	12.00	42.10	79.92							
			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134.02	12.00	42.10	79.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02	12.00	42.10	79.92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37.10		37.10								
208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殡葬事业经费	4.60		4.60								
208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婚姻登记和收养登记工作经费	3.20		3.20								
208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民政综合业务经费	4.30		4.30								
208	02	06	社会组织管理	慈善及社会组织工作经费	3.00		3.00								
208	02	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区划地名工作经费	8.50		8.50								
208	02	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地名普查补助资金	8.00		8.00								
208	02	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基层政权（社区治理）及社会工作经费	5.50		5.50								
208	10		社会福利		27.52		2.00	25.52							
208	10	01	儿童福利	儿童福利及未成年人保护工作	2.00		2.00								
208	10	02	老年福利	2023 年 1-11 月老年人特殊生活补贴	8.80			8.80							
208	10	02	老年福利	2023 年 80 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	0.22			0.22							
208	10	02	老年福利	高龄津贴及老年人免费体检项目	14.00			14.00							
208	10	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五七工及困难群众慰问金	2.50			2.50							
208	11		残疾人事业		24.24	12.00	1.00	11.24							

编制部门：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服务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补助 支出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建 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建 设）	对企业补 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208	1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残疾人事业经费	5.00			5.00							
208	1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残保金	12.00	12.00									
208	11	05	残疾人就业	2017 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农村贫困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资金）	1.00		1.00								
208	11	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	4.00			4.00							
208	11	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023 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1.88			1.88							
208	11	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023 年自治区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0.36			0.36							
208	19		最低生活保障		6.50			6.50							
208	19	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城市低保	3.50			3.50							
208	19	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农村低保	3.00			3.00							
208	20		临时救助		5.50			5.50							
208	20	01	临时救助支出	临时救助金及城乡低收入家庭一次性救助金	5.00			5.00							
208	20	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	0.50			0.50							
208	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4.00			4.00							
208	21	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4.00			4.00							
208	25		其他生活救助		0.16			0.16							
208	25	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023 年城镇无收入困难老年居民（五七工）补贴资金	0.16			0.16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0		2.00	27.00							

编制部门：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服务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补助 支出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建 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建 设）	对企业补 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8 年社会救助自治区财政补助资金（城乡低保以奖代补资金工作经费）	2.00		2.00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3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26.00			26.00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3 年自治区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00			1.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1	2	3
			总计	76.00	76.00
229			其他支出	76.00	76.00
229	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6.00	76.00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5.30	75.30
229	60	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70	0.70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三公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	1	2	3	4
合计	5.35	5.35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4.35	4.35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35	4.35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2023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398.23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单位资金、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

二、关于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部门收入预算 398.23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79.34 万元，占 45.02%，比上年预算减少 82.63 万元，下降 31.54%，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中残保金项目预算功能科目发生调整。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38.42 万元，占 9.65%，比上年预算增加 38.4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上级转移支付困难群众救助项目资金比上年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 39.85 万元，占 10.01%，比上年预算增加 39.8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新增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发展项目、自治区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生活补助和免费体检等。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36.15 万元，占 9.08%，比上年预算增加 36.1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新增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发展项目、未成年人保护项目、自治区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生活补助和免费体检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未申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所以 2023 年较 2022 年增长 0%。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0.55 万元，占 0.14%，比上年预算增加 0.5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区民政局新增了项目质保金。

财政拨款结转 103.92 万元，占 26.10%，比上年预算增加 103.9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部分项目尚未完工，资金亦未完全支付。

三、关于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2023 年支出预算 398.2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83.74 万元，占 21.03%，比上年预算减少 69.82 万元，下降 45.47%，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残保金安排在项目列支，不在基本支出中，导致基本支出较 2022 年减少。

项目支出 314.49 万元，占 78.97%，比上年预算增加 206.08 万元，增长 190.09%，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本单位工作业务量拓展，2023 年较 2022 年新增社会公益项目和未保站项目等。

四、关于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93.76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7.7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76.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72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等支出；卫生健康

支出 4.33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保障支出 12.71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缴费。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其他支出 76.00 万元，主要用于社会公益项目、未保站项目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

五、关于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217.7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83.7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9.82 万元，下降 45.47%。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残保金安排在项目列支，不在基本支出中，导致基本支出较 2022 年减少。

项目支出 134.0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5.61 万元，增长 23.62%。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本单位工作业务量拓展，2023 年较 2022 年新增社会公益项目和未保站项目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0.72 万元，占 92.17%。
- 2、卫生健康支出（类）4.33 万元，占 1.99%。
- 3、住房保障支出（类）12.71 万元，占 5.8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 年预算数为 60.4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85.89 万元，下降 58.71%。主要原因

是 2023 年住房公积金、公务员医疗保险科目调整，从单位主科目调整至对应科目，导致 2023 年该科目支出较 2022 年下降。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2.1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70 万元，增长 175.00%。主要原因是民政综合业务经费、基层政权工作经费等项目预算较 2022 年有所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2023 年预算数为 3.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60 万元，增长 650.00%。主要原因是单位业务拓展，社会组织及慈善工作项目 2023 年预算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6.5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50 万元，下降 8.33%。主要原因是单位业务压减，2023 年区划地名项目预算较 2022 年有所减少。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2023 年预算数为 5.5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5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量增加，2023 年预算增加。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6.2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97 万元，下降 13.36%。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对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整，导致 2023 年该科目支出较 2022 年下降。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50 万元，增长 33.33%。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儿童福利及未成年人保护工作业务拓展，预算增加。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3.0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54 万元，增长 2.4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市级转移支付特殊生活补贴资金较 2022 年有所增加。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5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5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新增五七工及困难群众慰问金项目，2023 年慰问金单独预算。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7.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7.0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新增残保金支出项目，此项目 2022 年预算安排基本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此项工作预算参考 2022 年申报预算。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2023 年预算数为 4.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0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预算功能科目发生调整，主科目发生变化。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2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76 万元，下降 55.2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新增提前下达（中央）自治区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3.5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50 万元，下降 12.5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城乡低保合并预算，2023 年单独预算。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3.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0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城乡低保为合并预算，2023 年单独预算。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5.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80 万元，增长 19.05%。主要原因是 2022 年临时救助金较往年增加，2023 年预算相应调增。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0.5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5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社会救助资金（流浪乞讨救助、临时救助）合并预算，2023 年单独预算。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4.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0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新增特困人员救助供养项目资金。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2023 年预算数为 0.1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16 万元，下降 96.3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预算功能科目发生调整，主科目发生变化。

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9.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6.17 万元，增长 924.73%。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预算功能科目发生调整，主科目发生变化。

2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 年预算数为 3.5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54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对行政单位医疗保险支出科目调整，导致 2023 年该科目支出较 2022 年增长 100%。

2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 年预算数为 0.7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79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对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科目调整，导致 2023 年该科目支出较 2022 年增长 100%。

2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2.7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71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对住房公积金支出科目调整，导致 2023 年该科目支出较 2022 年增长 100%。

24、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0.28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单位业务压减，2023 年不安排彩票公益金支出。

六、关于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3.7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1.6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12.1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慈善及社会组织工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

预算安排规模：3.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慈善工作经费 1 万元，社会组织管理 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项目名称：残疾人事业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 1. 根据《关于对克拉玛依市残疾人参加新型农村养老保险补贴的通知》（克残发〔2010〕67号）、《关于印发克拉玛依市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新克政发〔2015〕67号）要求，做好残疾人养老保险缴纳；2. 根据《关于我市实行白内障患者手术经费补助的通知》（克残发〔2010〕65号）做好辖区白内

障患者手术补助；3. 根据《克拉玛依市扶助残疾人暂行规定》第四十七条对生活不能自理的重度、困难残疾人发放慰问金；4. 按照《关于给无业残疾人发放基本生活费的通知（克残工【2000】4号）为辖区无业残疾人发放基本生活费

预算安排规模：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残疾人医疗认定、残疾人康复、残疾人辅助器具配置、残疾人就业培训、残疾人家庭无障碍设施改造、重度残疾人慰问以及残疾人文化体育活动等，申报2万元；无业残疾人生活费及临时补贴，申报3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三）项目名称：五七工及困难群众慰问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 《关于制定克拉玛依市城镇无收入困难老年居民生活补贴办法的通知》（新党办[2008]21号）

预算安排规模：2.5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五七工补贴0.2万元，困难群众慰问金2.3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四）项目名称：区划地名工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行政区域界线管理条例〉办法》、《行政区域界线界桩管理办法》

预算安排规模：8.5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地名标识牌设立、维护等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五）项目名称：2018 年社会救助自治区财政补助资金（城乡低保以奖代补资金工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调整我市困难群众救助标准的通知》（克政办发〔2021〕23 号）

预算安排规模：2.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自治区拨付城乡低保以奖代补资金 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六）项目名称：殡葬事业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殡葬活动管理实施办法》（新政办发〔2013〕126 号）

预算安排规模：4.6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殡葬管理及殡葬用车保险等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七）项目名称：2023 年城镇无收入困难老年居民（五七工）补贴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制定克拉玛依市城镇无收入困难老年居民生活补贴办法的通知》（新党办[2008]21 号）

预算安排规模：0.1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为 1 名城镇无收入困难老年居民（五七工）按月发放补贴资金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八）项目名称：临时救助金及城乡低收入家庭一次性救助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克拉玛依市临时救助实施办法》

预算安排规模：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临时救助金及城乡低收入家庭一次性救助金 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一般公共预算

补贴人数：低收入 6 人，临时救助待定

补贴标准：临时救助标准（家庭对象）= 城市低保标准 × 倍数 × 家庭人数；

临时救助标准（个人对象）= 城市低保标准 × 倍数。

补贴范围：（一）家庭对象：1、具有本市户籍，因火灾、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家庭成员突发重大疾病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的家庭；2、具有本市户籍，因生活必须支出突然增加超出家庭承受能力，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的最低生活保障家庭；3、持有本市居住证，因火灾、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家庭成员突发重大疾病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的非本市户籍的家庭；4、区级及以上人民政府规定的其他特殊困难家庭。（二）个人对象：具有本市户籍或持有本市居住证，因遭遇火灾、交通事故、突发重大疾病或其他特殊困难，暂时无法得到家庭支持，导致基本生活陷入困境的个人。因自然灾害、社会灾难等原因需要实施的救助，以及生活无着落的流浪乞讨人员和属于疾病应急救助范围的救助，按照有关政策规定执行，原则上不进行重复救助。

补贴方式：临时救助以现金救助为主，资金发放原则上不得超过5个工作日。必要时也可给予实物救助，救助金或实物发放情况须及时公示，接受社会监督。仍不能解决临时救助对象困难的，可分情况提供转介服务。

发放程序：临时救助采取一事一审批的方式，调查、审核、审批程序原则上不超过15个工作日。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进一步发挥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作用，妥善解决好城乡困难群众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生活困难。

（九）项目名称：婚姻登记和收养登记工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国公民收养子女登记办法》

预算安排规模：3.2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婚姻登记3万元，收养登记0.2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一十）项目名称：2023 年 1-11 月老年人特殊生活补贴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调整《克拉玛依市优待老年人暂行规定》有关内容的通知（新克政发〔2020〕35 号）

预算安排规模：8.8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为辖区 70 岁以上老年人按月发放老年人特殊生活补贴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一般公共预算

补贴人数：2023 年补贴人数为 133 人

补贴标准：“70—79 周岁的老年人每人每月发放 100 元特殊生活补贴；80—89 周岁的老年人每人每月发放 200 元特殊生活补贴；90—99 周岁老年人每人每月发放 500 元特殊生活补贴；百岁老人每人每月发放 800 元特殊生活补贴。

补贴范围：凡具有本市常住户籍，年满 70 周岁以上的老年人

补贴方式：老年人特殊生活补贴按月实行社会化发放

发放程序：补贴按月发放，每月 10 日前区民政局负责将当月享受老年人特殊生活补贴对象名单登记造册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辖区符合条件的老年人

（一十一）项目名称：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调整我市困难群众救助标准的通知》（克民发〔2022〕44 号）

预算安排规模：4.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本级资金 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一般公共预算

补贴人数：2023 年享受特困人员救助供养的人数为 2 人

补贴标准：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为每人每月 1300 元

补贴范围：2023 年辖区符合条件的农村特困人员

补贴方式：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实行社会化发放

发放程序：特困人员救助供养由区民政局按月足额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辖区符合条件的特困人员

（一十二）项目名称：2023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调整我市困难群众救助标准的通知》（克民发〔2022〕44 号）

预算安排规模：26.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2023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26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一般公共预算

补贴人数：符合救助条件的城乡低保户 5 户 7 人，特困人员 2 人，共计 9 人

补贴标准：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将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由每人每月 750 元提高至每人每月 810 元；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将城乡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基本生活保障标准和社会福利机构（社会福利院、精神卫生福利院等）集中供养特困人员基本生活保障标准由每人每月 900 元提高至每人每月 1300 元。

补贴范围：符合条件的符合救助条件的城乡低保户、特困人员等

补贴方式：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实行社会化发放

发放程序：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由区民政局根据实际按月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2023 年辖区符合条件的城乡低保户、特困人员等

（一十三）项目名称：基层政权（社区治理）及社会工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

预算安排规模：5.5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社区治理及社会工作者考前培训等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四）项目名称：城市低保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调整我市困难群众救助标准的通知》（克民发〔2022〕44 号）

预算安排规模：3.5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主要用于按月发放城市低保金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一般公共预算

补贴人数：2023 年符合条件的城市低保 3 户 3 人

补贴标准：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将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由每人每月 750 元提高至每人每月 810 元；

补贴范围：2023 年辖区符合条件的城市低保人员

补贴方式：城市低保资金由区民政局按月实行社会化发放

发放程序：符合条件的城市低保对象由区民政局按月发放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辖区符合条件的城市低保对象

（一十五）项目名称：地名普查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行政区域界线管理条例〉办法》、《行政区域界线界桩管理办法》

预算安排规模：8.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往年结转地名普查补助资金 8 万元，主要用于地名成果转化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六）项目名称：农村低保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调整我市困难群众救助标准的通知》（克民发〔2022〕44 号）

预算安排规模：3.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主要用于发放农村低保资金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一般公共预算

补贴人数：2023 年符合条件的农村低保人员 4 人

补贴标准：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将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由每人每月 750 元提高至每人每月 810 元；

补贴范围：2023 年辖区符合条件的农村低保人员

补贴方式：农村低保资金由区民政局按月实行社会化发放

发放程序：农村低保资金由区民政局按月实行社会化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辖区符合条件的农村低保对象应保尽保

（一十七）项目名称：民政综合业务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用于开展民政各项惠民政策宣传，保障机关正常运行

预算安排规模：4.3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支付民政政策宣传、往年欠款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八）项目名称：2017 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农村贫困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促进残疾人就业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4）》

预算安排规模：1.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2017 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农村贫困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资金）1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九）项目名称：儿童福利及未成年人保护工作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调整我市困难群众救助标准的通知》（克民发〔2022〕44 号）

预算安排规模：2.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儿童福利及未成年人保护工作 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一般公共预算

补贴人数：目前辖区无符合条件的未成年人

补贴标准：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将社会散居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基本生活保障标准由每人每月 1000 元提高至每人每月 1150 元，受艾滋病病毒影响的儿童参照该标准执行；将社会福利机构收养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标准由每人每月 1400 元提高至每人每月 1610 元。

补贴范围：辖区符合条件的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

补贴方式：儿童福利及未成年人保护工作补助资金由区民政局按月实行社会化发放

发放程序：儿童福利及未成年人保护工作补助资金由区民政局按月实行社会化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确保辖区符合条件的儿童基本生活，确保儿童各项权利

（二十）项目名称：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高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的通知》（克政办发〔2021〕30 号）

预算安排规模：4.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 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一般公共预算

补贴人数：2023 年辖区享受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的人员共计 17 人

补贴标准：自 2021 年 6 月 1 日起，将我市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由 2020 年每人每月 100 元，提高到每人每月 150 元

补贴范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补贴方式：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由区民政局按月实行社会化发放

发放程序：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由区民政局按月实行社会化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符合条件的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按月及时足额发放补贴资金，保障残疾人权利

（二十一）项目名称：2023 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1. 根据《关于对克拉玛依市残疾人参加新型农村养老保险补贴的通知》（克残发〔2010〕67 号）、《关于印发克拉玛依市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新克政发〔2015〕67 号）要求，做好残疾人养老保险缴纳；2. 根据《关于我市实行白内障患者手术经费补助的通知》（克残发〔2010〕65 号）做好辖区白内障患者手术补助；3. 根据《克拉玛依市扶助残疾人暂行规定》第四十七条对生活不能自理的重度、困难残疾人发放慰问金；4. 按照《关于给无业残疾人发放基本生活费的通知》（克残工【2000】4 号）为辖区无业残疾人发放基本生活费

预算安排规模：1.88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二）项目名称：2023 年自治区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调整我市困难群众救助标准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2023 年自治区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一般公共预算

补贴人数：符合条件的符合救助条件的城乡低保户、特困人员等共计 9 人

补贴标准：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将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由每人每月 750 元提高至每人每月 810 元。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将城乡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基本生活保障标准和社会福利机构（社会福利院、精神卫生福利院等）集中供养特困人员基本生活保障标准由每人每月 900 元提高至每人每月 1300 元。

补贴范围：2023 年辖区符合条件的城乡低保户、特困人员等

补贴方式：自治区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由区民政局按月社会化发放

发放程序：自治区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由区民政局按月社会化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2023 年辖区符合条件的城乡低保户、特困人员等，不断提升困难群众幸福感

（二十三）项目名称：残保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非税【2016】28 号）

预算安排规模：12.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支付我区 2023 年一季度残保金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四）项目名称：2023 年自治区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1. 根据《关于对克拉玛依市残疾人参加新型农村养老保险补贴的通知》（克残发〔2010〕67 号）、《关于印发克拉玛依市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新克政发〔2015〕67 号）要求，做好残疾人养老保险缴纳；2. 根据《关于我市实行白内障患者手术经费补助的通知》（克残发〔2010〕65 号）做好辖区白内障患者手术补助；3. 根据《克拉

玛依市扶助残疾人暂行规定》第四十七条对生活不能自理的重度、困难残疾人发放慰问金；4. 按照《关于给无业残疾人发放基本生活费的通知》（克残工【2000】4号）为辖区无业残疾人发放基本生活费

预算安排规模：0.3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主要用于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五）项目名称：2023 年 80 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调整《克拉玛依市优待老年人暂行规定》有关内容的通知》（新克政发〔2020〕35 号）

预算安排规模：0.2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2023 年市级补助 80 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资金 0.2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一般公共预算

补贴人数：2023 年 80 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资金可用于支付 4 人体检的经费

补贴标准：80 岁以上的高龄老年人按照每人 500 元的标准，每年享受一次免费常规体检

补贴范围：2023 年辖区符合条件的 80 岁以上的高龄老年人每年享受一次免费常规体检

补贴方式：按照 2023 年辖区 80 岁以上的高龄老年人体检工作开展情况使用资金

发放程序：按照 2023 年辖区 80 岁以上的高龄老年人体检工作开展情况使用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为辖区符合条件的 80 岁以上高龄老年人开展体检，提升老年人满意度

（二十六）项目名称：高龄津贴及老年人免费体检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调整《克拉玛依市优待老年人暂行规定》有关内容的通知》（新克政发〔2020〕35 号）

预算安排规模：14.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本级 2023 年高龄津贴及老年人免费体检预算 1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一般公共预算

补贴人数：2023 年辖区享受高龄津贴的老年人 133 人

补贴标准：70—79 周岁的老年人每人每月发放 100 元特殊生活补贴；80—89 周岁的老年人每人每月发放 200 元特殊生活补贴；90—99 周岁老年人每人每月发放 500 元特殊生活补贴；百岁老人每人每月发放 800 元特殊生活补贴

补贴范围：凡具有本市常住户籍，年满 70 周岁以上的老年人

补贴方式：高龄津贴由区民政局按月及时进行社会化发放

发放程序：老年人特殊生活补贴实行提前审批、满足年龄条件当月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凡具有本市常住户籍，年满 70 周岁以上的老年人

（二十七）项目名称：流浪乞讨人员救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办法》

预算安排规模：0.5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2023 年区级预算流浪乞讨人员救助 0.5 万元，主要用于流浪乞讨人员救助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一般公共预算

补贴人数：按照辖区实际发生的流浪乞讨救助人数救助

补贴标准：2019 年 1 月 1 日起，我市救助站内受助人员伙食补助提高至每人每天 26 元

补贴范围：2023 年辖区符合救助条件的流浪乞讨人员

补贴方式：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由区民政局按照实际情况及时支付

发放程序：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由区民政局进行审批并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对辖区流浪乞讨人员开展救助，确保流浪乞讨人员及时得到救助

八、 关于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76.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76.0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新增未保站项目、社会公益项目、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发展项目等。

1、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75.3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75.30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用于未保站建设、社会组织孵化地建设等。

2、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0.7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0.70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用于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

九、 关于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 关于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5.3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4.35 万元，公务接待费 1.00 万元。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减少 0.45 万元，下降 7.7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未安排此项预算经费，所以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未安排此项预算经费，所以增长 0%；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0.45 万元，下降 9.38%，主要原因是全年外出工作减少，用车频次较上年有所减少；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参照上年预算安排本年预算。

十一、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本级及下属 1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2.1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16 万元，下降 17.79%。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单位外出次数预计有所减少，故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 2022 年有所减少。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政府采购预算 9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90.00 万元。

2023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

2. 车辆 1 辆，价值 15.7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1 辆，价值 15.7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1.32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45.5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套。

2023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套。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 29 个，涉及预算金额 176.48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尔禾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2017 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农村贫困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资金）				项目负责人	刘丹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落实好残疾人社会福利制度和关爱服务体系，促进残疾人共享经济社会发展成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培训的残疾人	≥20人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培训的次数	≥1次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残疾人培训工作完成时间	45261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年度使用金额	1 万元	行业或国家标准		20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助残疾人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尔禾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2018 年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吴祥辉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9.40	其中：财政拨款	9.4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开展老年人、儿童基本生活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儿童关爱项目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老年人关爱服务活动场次	≥4 次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开展儿童关爱项目儿童参与率	≥9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活动开展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开展儿童关爱项目成本	≤3.6 万元	行业或国家标准		20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帮助儿童解决生活困难	有效帮助	计划标准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儿童满意度	> =90%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尔禾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2018 年社会救助自治区财政补助资金（城乡低保以奖代补资金工作经费）				项目负责人		吴祥辉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按照规定的时间节点，每月足额发放城市低保金。提升服务水平，切实做到应保尽保、应救尽救、应兜尽兜，不断增强困难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低保金发放人数	≥3人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城市低保金发放月数	=12个月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城市低保金发放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城市低保金发放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市低保金发放标准	=810元/人/月	行业或国家标准		20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市低保对象生活困难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城市低保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尔禾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2019 年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吴祥辉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0.45	其中：财政拨款	30.45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用于辖区临时洗尸间、公墓的建设及维修，开展殡葬活动及宣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公墓数量	2 座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建设临时洗尸间	1 间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临时洗尸间配套设施质量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截至期限	45261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临时洗尸间建设工作成本	26 万元	行业或国家标准		20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高辖区殡葬服务质量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逝者家属对殡葬工作的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尔禾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2022 年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				项目负责人	吴祥辉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40	其中：财政拨款	2.4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支持社区社会组织参与基层社会治理、基本社会服务，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激活社会组织活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层社会组织孵化基地	=1 个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服务设施使用率	>=9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服务功能提升率	>=9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层社会组织孵化基地建设成本	<=8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保障能力	不断提升	计划标准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尔禾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2023 年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生活补助和免费体检补助资金项目				项目负责人	汪艳艳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0.45	其中：财政拨款	0.45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全面落实高龄生活补贴制度，对高龄老人按月给予生活补贴，为高龄老人的生活提供部分经济保障，让老年人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营造爱老敬老尊老的积极氛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特殊生活补贴人数	≥15 人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参加免费体检的老年人人数	≥6 人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免费体检补助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免费体检补助资金给付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免费体检补助资金标准	=500 元/人/年	行业或国家标准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老年人生活条件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老年人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尔禾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残保金				项目负责人		刘丹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2.00	其中：财政拨款	12.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收企业	≥12家	计划标准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残保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残保金征收完成时间	45261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残疾人应发工资	>=1900元/月	行业或国家标准		2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对残保金征收政策知晓率	>=85%	计划标准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促进社会公平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征收企业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尔禾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				项目负责人	刘丹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进一步解决残疾人特殊生活困难和长期护理困难等实际问题，保障残疾人生存发展权益，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人两项补贴覆盖人数	≥17人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月数	=12月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标准	=150元/人/月	行业或国家标准		20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对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知晓率	≥85%	计划标准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促进社会公平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尔禾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残疾人工作事业经费					项目负责人	刘丹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落实好残疾人社会福利制度和关爱服务体系，促进残疾人共享经济社会发展成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无业残疾人生活费发放人数	≥8人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慰问重度残疾人人数	≥3人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残疾人各项补助发放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残疾人各项补助发放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无业残疾人生活费发放标准	=200元/人/月	行业或国家标准		20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助残疾人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尔禾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城市低保				项目负责人		吴祥辉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50	其中：财政拨款	3.5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按照规定的时间节点，每月足额发放城市低保金。提升服务水平，切实做到应保尽保、应救尽救、应兜尽兜，不断增强困难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低保金发放人数	≥3人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城市低保金发放月数	=12个月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城市低保金发放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城市低保金发放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市低保金发放标准	=810元/人/月	行业或国家标准		20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市低保对象生活困难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城市低保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尔禾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城镇无收入困难老年居民[五七工]补贴资金				项目负责人	刘丹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0.18	其中：财政拨款	0.18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按月发放五七工生活补助,体现党和政府的关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五七工补贴发放月数	≥7个月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享受补贴的五七工人数	=1 人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使用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五七工补贴资金发放标准	=260元/人/月	行业或国家标准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改善五七工基本生活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尔禾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慈善及社会组织工作经费					项目负责人	吴祥辉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社会组织年度抽检工作按时完成；确保年度慈善工作顺利推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开展节日慰问的次数	≥1次	计划标准	1次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买社会组织服务项目	≥1次	计划标准	1次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参与年检的社会组织数	≥5家	计划标准	5家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开展节日慰问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社会组织年检完成时间	=2023年7月31日	计划标准	2022年7月1日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使用慈善及社会组织工作经费	≤3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促进社会组织依法履行职责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提升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慰问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尔禾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慈善及社会组织工作经费				项目负责人	吴祥辉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社会组织年度抽检工作按时完成；确保年度慈善工作顺利推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年检的社会组织数	≥=5家	计划标准	5 家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买社会组织服务项目	≥=1次	计划标准	1 次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全年开展节日慰问的次数	≥=1次	计划标准	1 次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开展节日慰问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社会组织年检完成时间	=2023年 7 月 31 日	计划标准	2022年 7 月 1 日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使用慈善及社会组织工作经费	<=3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促进社会组织依法履行职责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提升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慰问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尔禾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地名普查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吴祥辉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8.00	其中：财政拨款	8.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界线联检任务 100%完成，界桩完好率 100%，地名咨询答复满意度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辖区内的地名街路标志牌进行检查次数	≥=5次	计划标准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地名道路指示牌维护次数	≥=5次	计划标准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制作地名道路指示牌数量	≥=5个	计划标准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制作地名道路指示牌质量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区划地名工作完成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使用区划地名工作经费	<=8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区划地名公共服务建设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对区划地名工作的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尔禾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儿童福利及未成年人保护工作					项目负责人	刘丹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我区未成年人、困境儿童应保尽保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未成年人保护政策宣传次数	≥2次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每次参与活动的儿童人数	≥20人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儿童活动工作质量	≥95%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未成年人保护”宣传月活动开展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儿童工作经费	≤2万	预算支出标准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改善辖区儿童生活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辖区儿童家属对对各项儿童活动工作的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尔禾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高领津贴及老年人免费体检项目				项目负责人	汪艳艳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4.00	其中：财政拨款	14.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全面落实高龄生活补贴制度，对高龄老人按月给予生活补贴，为高龄老人的生活提供部分经济保障，让老年人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营造爱老敬老尊老的良好氛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 70 周岁以上老年人特殊生活补贴人数	>=120 人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参加免费体检的老年人人数	>=6 人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发放 70 周岁以上老年人特殊生活补贴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70 岁至 79 岁的老人特殊生活补贴标准	=100 元/人/月	行业或国家标准		10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80 岁至 89 岁的老人特殊生活补贴标准	=200 元/人/月	行业或国家标准		10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老年人生活条件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70 周岁及以上老年人对特殊生活补贴发放工作的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尔禾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各地州市重点社会公益项目				项目负责人	吴祥辉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5.00	其中：财政拨款	1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完成乌尔禾区社会组织孵化基地服务项目建设、运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孵化社区社会组织	≥8家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组织摸排走访	≥5次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共计使用经费	≤15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组织能力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尔禾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婚姻登记和收养登记工作经费				项目负责人		吴祥辉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20	其中：财政拨款	3.2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开展婚姻登记和收养登记工作规范化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结婚登记办结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离婚登记办结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婚姻档案查询办结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婚姻电子化档案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95%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婚姻登记办理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95%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使用婚姻登记和收养登记工作经费	<=3.20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婚姻登记工作规范化	提升	计划标准	提升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尔禾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基层政权（社区治理）及社会工作经历费				项目负责人	郭洁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50	其中：财政拨款	5.5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中长期目标达到大幅度提升社区专职工作者能力和水平，符合社区治理能力现代化的要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业务培训次数	≥1次	计划标准	4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参加培训的人数	≥20人	计划标准	40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参加培训的人员出勤率	≥90%	计划标准	9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培训按期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9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使用基层政权（社区治理）及社会工作经历费	≤5.50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对社会工作知晓率	≥85%	计划标准	8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我区基层治理工作稳步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提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培训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尔禾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临时救助金及城乡低收入家庭一次性救助金				项目负责人	吴祥辉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进一步发挥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作用，妥善解决好城乡困难群众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生活困难，履行好主管部门职责，统筹做好本行政区域内的临时救助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享受低收入补贴人数	≥5人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全年开展临时救助人数	≥3人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临时救助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临时救助发放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低收入家庭一次性救助金标准	=800元/人/年	行业或国家标准		20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困难群众幸福感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尔禾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流浪乞讨救助					项目负责人	刘丹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0.50	其中：财政拨款	0.5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确保辖区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应救尽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街面巡查次数	≥5次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救助辖区流浪乞讨人数	≥1人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确保需要救助的人员救助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开展救助工作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开展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成本	≤0.50万	预算支出标准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解决被救助人的困难	有效解决	计划标准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尔禾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民政综合业务经费				项目负责人	郭洁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30	其中：财政拨款	4.3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为民政业务综合提供支持，全面提升服务对象的感受度、便利度和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基层业务指导次数	≥1次	计划标准	4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民政政策宣传次数	≥5次	计划标准	8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规范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开展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9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使用民政综合业务经费	≤4.30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民政政策知晓率	≥85%	计划标准	85%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单位人员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85%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85%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尔禾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农村低保					项目负责人	吴祥辉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按照规定的时间节点，每月足额发放农村低保金。提升服务水平，切实做到应保尽保、应救尽救、应兜尽兜，不断增强困难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保金发放人数	≥4人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农村低保金发放月数	=12个月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农村低保金发放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农村低保金发放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村低保金发放标准	=810元/人/月	行业或国家标准		20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农村低保对象生活困难	有效解决	计划标准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农村低保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尔禾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区划地名工作经费				项目负责人	吴祥辉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8.50	其中：财政拨款	8.5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界线联检任务 100%完成，界桩完好率 100%，地名咨询答复满意度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辖区内的地名街路标志牌进行检查次数	≥5次	计划标准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地名道路指示牌维护次数	≥5次	计划标准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制作地名道路指示牌数量	≥5个	计划标准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制作地名道路指示牌质量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区划地名工作完成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使用区划地名工作经费	≤8.50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区划地名公共服务建设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对区划地名工作的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尔禾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发展项目				项目负责人	吴祥辉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支持社区社会组织参与基层社会治理、基本社会服务，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激活社会组织活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层社会组织孵化基地	=1 个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服务设施使用率	>=9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服务功能提升率	>=9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9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层社会组织孵化基地建设成本	<=5万元/个	预算支出标准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务保障能力	不断提升	计划标准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尔禾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项目负责人	吴祥辉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提升辖区特困人员保障能力和生活质量，不断增强特困人员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人员救助金发放人数	≥2人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特困人员救助金发放月数	=12个月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特困人员救助金发放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特困人员救助金发放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特困人员救助金发放标准	=1300元/人/月	行业或国家标准		20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特困人员生活困难	有效解决	计划标准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特困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尔禾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未成年人保护示范项目创建工作项目				项目负责人		刘丹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5.00	其中：财政拨款	1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为确保项目的良好推动，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我局严格按照相关文件对项目资金进行管理。联合财政等部门定期对项目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抽查，确保项目资金的公平、公正、公开，接受并欢迎社会各级的监督检查。严格按照规章制度进行管理，无违规违纪行为，充分发挥了财政资金的效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项目的儿童福利社会工作者人数	=1 人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补贴未保站（项目）	=1 个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未成年人服务保障率	>=9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未保站补贴标准	<=15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高质量发展	有效推动	计划标准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未成年人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尔禾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五七工及困难群众慰问金				项目负责人	吴祥辉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50	其中：财政拨款	2.5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按月发放五七工生活补助，对城乡低保户、特困供养人员等困难弱势群体开展节日慰问，体现了党和政府的关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的五七工人数	=1 人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五七工补贴发放月数	=12 个月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开展节日慰问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五七工补贴资金发放标准	=260元/人/月	行业或国家标准		20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改善五七工基本生活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五七工对补贴发放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尔禾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殡葬事业经费					项目负责人	刘丹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60	其中：财政拨款	4.60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以“清明节”等节日祭扫为契机，加大宣传力度，倡导绿色殡葬、生态殡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殡葬车保险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殡葬用车数量	=1 辆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殡葬车正常运转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购买殡葬车辆保险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购买殡葬车保险成本	<=5000 元	预算支出标准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高殡葬服务工作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民政局

2023年2月6日